

MINZHUYUFAZHI

为高质量转型崛起注入法治动力

■ 通讯员 吴启超

2016年2月2日,安徽省人大常委会通过决定,确定淮北市等五个设区的市开始行使地方立法权,开启了我市民主法治建设的新征程。

从2016年获得立法权并制定出台首部地方性法规,到2020年五部法規有序实施;从筹备成立立法工作机构、选调人员,到如今各项工作稳步推进、扎实开展;从立法之初的“懵懂”“探索”,到逐渐进入角色、积累经验。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紧握地方立法的神圣职权,一步一个脚印,坚实前行。

“立法梦”扬帆起航**谱写法治保障新篇章**

2016年底,经省人大常委会批准,《淮北市城乡规划条例》成为我市获得立法权后,出台的第一部地方性法规。之后又制定了《淮北市绿化条例》《淮北市电梯安全条例》《淮北市人民

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立法程序规定》《淮北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为法治淮北建设提供了有力的制度保障。

规划立法让城乡布局更合理。《淮北市城乡规划条例》施行以来,规划主管部门严格按照条例规定,秉承“规划先行”理念,切实增强规划的指导性、严肃性、权威性。对没有编制控制性详细规划的地块一律不出具规划条件;逐步实现东部新城片区、老城区等建设用地的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全覆盖;指导县区完成美丽乡村建设规划、村庄建设规划等共60多个,有力保障了我市城乡空间布局优化和统筹协调发展。

绿化立法让群众生活更舒心。五颜六色的波斯菊竞相绽放东湖、数万株树木披绿山场、笔直的行道树装点新路,这是我市贯彻生态优先发展理念和《淮北市绿化条例》的有力举措,条例实施以来我市实现新增绿地200多万平方米;积极管绿护绿,不断增加

巡查频次,严厉打击占绿、毁绿行为,绿化主管部门依法处理多起滥伐林木的毁绿行为,并将案件移送司法机关,起到了很好的震慑作用。一“增”一“护”,双管齐下,在美化城市的同时,也更好地满足了广大市民更高生活需求。

电梯立法让安全管理更规范。《淮北市电梯安全条例》立法之初,首先确定了建立电梯应急救援服务平台的理念。目前,平台建设已纳入年度市本级计划投资项目,平台建成运行后,将有利于切实提高电梯事故应急救援工作效率和水平。同时,因国家对电梯安全管理尚无专门立法,条例对电梯的生产安装、使用管理、维护保养、检验检测等各方面作了全方位规定,将有效保障电梯运行可靠,让市民乘坐电梯更加安全舒心。

文明立法让文明之花更绚烂。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制定出台《淮北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认真总结文明城市创建工作取得的成功经验和好的方法加以固化,上升到法规的高度,分类规范基本文明规范,提倡的文明行为、鼓励的文明行为和禁止的不文明行为,建立健全鼓励、促进长效机制,实现创建工作常态化、规范化、法治化,持续提升市民文明素养,提高全社会文明程度,推动建设更高质量的全国文明城市。

以“匠心”立法**做不懈追求幕后人**

四年多时间,1500多个日子里,村庄有了自己的规划、相山公园成为永久绿地、电梯安全更加受到关注……这些改变,离不开法治的护航,更离不开所有参与立法工作者的辛勤与付出。

在立法中坚定信心。立法之初,制度不全、经验欠缺,成为开展立法工作不可逾越的难题。但通过不断学

习、探索实践,制定了一系列规章制度,颁布实施了第一部地方性法规,地方立法工作稳步推进,党委领导、人大主导、政府依托、社会参与的立法格局逐渐成熟,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深入推进,立法质量和立法效率显著提高。

在立法中保持耐心。立法工作程序严、跨度长,耐心是基础。从法规草案起草、修改到审议等,每一项立法都必须集思广益、倾听社会各方面声音,期间要召开多轮的座谈会、协调会、论证会,这都需要精心准备、细致安排。仅以电梯安全立法为例,历时近2年,召开各种征求意见座谈会、论证会等10余场,征集意见建议300余条,修改近20次。

在立法中寻求初心。立法过程是一个寻求各方利益最大化的过程,也是一个可能会“承受委屈”“激发矛盾”过程,时刻保留为民立法的立场和包容不

同意见的心态必不可少。城乡规划立法过程中,因为某个条文的修改,规划主管部门与法工委“各执一词”,领导之间“面红耳赤”,但最终的结果却是在“争执”中使条文的设计更加合理;绿化立法之时,“树线矛盾”双方供电部门和绿化主管部门“各不相让”,法工委及时组织座谈、研究、论证,居中协调、提出方案,最终达成一致意见。类似的事例并不少,但这也是立法工作本身特有的魅力,立法从不怕矛盾,他就是一个默默奉献、不断打磨、精益求精的过程,就是一个广泛凝聚共识、更好维护群众合法权益的过程。

新时代需要新担当,新征程更要新作为。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将严格依法行使地方立法权,努力提高地方立法的精细化、精准化水平,确保法规真正“立得住、行得通、真管用”,为建设中国碳谷·绿金淮北、加快高质量转型崛起提供更加有力的法治保障。

依法履行职权 推动新时代人大工作创新发展

相山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表退出机制等重大事项,都及时主动向区委请示报告,提请区委审定,切实做到了议事谋事紧扣区委意图、工作安排紧跟区委部署。

二、提升监督新实效,助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明确要求,坚持正确监督、有效监督。我们突出监督重点,综合利用多种监督手段,致力于精准、有效监督,提高了监督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突出经济发展监督。经济发展是第一要务,我们始终紧盯不放。常委会就“十三五”规划实施情况组织专题调研,听取审议“十三五”规划实施情况报告,为规划实施把脉问诊,开出“药方”,推动规划中期目标实现。每年都对全区有带动力、有影响力的重大项目进行督查,督促支持区政府及相关部门围绕食品产业、信息技术和现代服务业开展精准招商,优化发展环境,促进经济发展。

突出脱贫攻坚任务监督。聚焦脱贫攻坚,每年都对精准扶贫工作进行调研,常委会听取专项工作情况报告,动员100余名区、镇人大代表参与“重精准、补短板、促攻坚”专项整治行动,为脱贫攻坚凝聚智慧、贡献力量。聚焦污染防治,就省人大《水污染防治法》执法检查中发现问题整改情况进行专项督查,组织开展《大气污染防治法》执法检查,对年度环境质量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视察,助力污染防治攻坚战深入

推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对全区国有资产管理工作深入调研,听取区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地方政府债务余额和限额的汇报,督促区政府出台《地方金融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等文件,推动全区风险防范化解工作有效开展。

突出民生事业监督。始终把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人大监督工作的聚焦点和落脚点,加强文明城市创建督查调研,推进文明创建工作常态化、长效化。高度重视并持续关注社区干部待遇问题,推动社区干部工资稳步提升。围绕教育均衡发展,对义务教育和学前教育工作进行深入调研。每年都听取民生工程项目实施情况汇报,推动民生工程项目建设高质量完成,民生工作位居全省第一方阵。

突出民主法治监督。常委会加大宪法和法律在全区实施的监督力度,大力推进“七五”普法,支持促进“一府一委两院”依法行政、全面监察和公正司法。对全区“七五”普法情况进行督查,组织开展《水法》执法检查,对区政府《专利法》实施情况进行督查。专题调研区人民法院开展民事案件审理工作,组织人大代表现场监督法院“江淮风暴”行动,让“老赖”无处藏身。对区人民检察院贯彻实施《刑事诉讼法》有关情况进行监督,听取区人民检察院关于公益诉讼工作开展情况的报告,在全市县区率先出台《相山区人大常委会加强和支持区人民检察院公益诉讼工作的决定》。

三、构建“2121”工程新机制,代表履职积极性不断提高

坚持把推进“2121”工程作为深化人大代表履职工作的主抓手,加强督查指导,完善体制机制,有力有序有效推进工程实施。三年来,渠沟镇、各街道人大共组织代表专题学习150余次,调研视察160余次,走访选民2000余人次,接待选民1900余人次,解决各类群众具体问题230多个,代表履职成效进一步彰显。

强化学习提素质。全体代表“集中学”。举办十一届人大代表培训班,就《宪法》、《组织法》、《代表法》和相山区情进行专题辅导。落实代表轮流列席常委会会议制度,多次组织代表参与执法检查、视察调研活动,促进代表综合素质提高。工作实践“干中学”。坚持每有活动必先学习。在视察调研、执法检查等活动之前,发放相关背景资料或法律读本,让代表认真阅读学习,从而提出有针对性的意见建议。

建好平台重实效。按照就近就地、资源共享、便于活动的原则,建成标准化代表活动室26个,做到“有组织、有场地、有设施、有制度、有资料、有记录”。各镇街人大依托平台,充分发挥代表密切联系群众优势,推进中心工作开展。如东山街道、南黎街道、相南街道组织市、区人大代表联动接待选民,反响热烈,促进社会和谐。坚持将活动成果转化为人大代表议案或者意见、建议,三年来共交办、督办议案建议246件,办结率和答复满意率达到95%以上。

立足长效机制。制定《相山区人大代表活动制度》、《淮北市相山区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履职考核办法(试行)》等五项制度及《相山区人大代表履职量化标准》,为代表履职“立标定规”。将代表履职考核内容分为6大项、11条,内容涵盖出席大会、加强学习、代表活动、联系群众、述职活动、亮明身份等六个方面,使代表履职有了“硬指标”。量化履职行为。对代表每年履职行为进行量化规定,所有履职行为均对应履职评分,作为代表年底终评依据,评定结论分为优秀、称职、基本称职、不称职4档,做到一年一公开,以量化标准激励代表履职。

四、彰显从严从实新作风,常委会自身建设不断加强

常委会把坚持党的领导作为人大工作的最高政治原则和根本政治规矩,突出政治引领,强化自身建设,确保党要管党、从严治党要求落到实处。

在教育活动中锤炼党性。充分发挥常委会党组领导主体作用和机关支部战斗堡垒作用,积极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认真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扎实推进“三个以案”专题警示教育;认真开好调研成果交流会、对照党章党规找差距专题会议;精心组织召开专题民主(组织)生活会,严于检视剖析,勇于批评和自我批评,抓好整改措施落实,常委机关干部的党性观念进一步增强,宗旨意识进一步强化。

在以身作则中锻造作风。在脱贫攻坚、文明创建、招商引资、项目建设、秸秆禁烧等重点任务包保中,常委会组成人员深入一线,调查研究,协调解决问题。特别是在2020年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中,区人大常委会领导班子成员自大年初二起,全员上班,每日到包保街道、开发区进行督导,及时掌握街道、开发区疫情防控工作的第一手资料,为全区各级人大代表作出了表率。常委会向辖区各级人大代表发出倡议,动员他们积极投身疫情防控。渠沟镇市、区、镇各级100余名人大代表带头包保13个行政村,以网格化、地毯式管理坚决落实基层防控各项工作措施。区人大常委会委员、徽香园原董事长张秀华,市人大代表、曦强乳业有限公司总经理王昌岭,区人大代表、淮北恒基置业董事长李杰等为相山区捐赠大批快餐食品、牛奶、口罩等抗疫物资,助力相山区疫情防控工作,以实际行动彰显了人大代表的责任担当和务实作风。

在对外宣传中展示形象。利用多种媒介积极宣传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宣传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履职实践及人大代表的先进事迹,有力促进了地方人大工作,展示了地方人大形象。如刊登在《安徽人大工作通讯》上的《一件建议推动山乡“蝶变”——相山区人大常委会跟踪督办代表建议显实效》,被《人民代表报》采用的《淮北市相山区人大常委会调研安置房建设》,被人民网采用的《相山区积极推进人大代表议案建议办理工作》,都生动地展现了区人大常委会以钉钉子精神、持之以恒抓建议督办的工作历程;被《人民代表报》采用的《扎根农村 尽责履责——记淮北市相山区人大代表丁雪兵》等稿件则充分展现了人大代表心系群众、为民代言的履职风采。

文明健康 | 有你有我 | 主题公益广告 |

淮北市传媒中心 | 讲文明树新风 | 公益广告



淮北市文明办 制